

谋划十大工程二百八十余项子工程

山西将全力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

近日,记者从山西召开的“一泓清水入黄河”誓师大会上了解到:山西把从根本上稳定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作为山西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实验区的主要任务,确保到2025年黄河流域国考断面稳定达到三类及以上水质。

山西地处黄河中游黄土高原生态脆弱区,汾河流域是山西省经济发展程度较高、生态环保压力较大的区域。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4次考察山西,足迹遍布沿黄4市和沿汾6市,对山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

“水污染问题表象在河里,根子在岸上,出路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山西省委主要负责同志表示。

山西把工程治理作为保障“一泓清水入黄河”的关键之举,谋划十大工程280余项子工程,目前已先期开工118个项目。在水资源方面,依托水网工程建设,结合水源涵养和中水回用,保障河道生态基流;在水环境方面,深化城镇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农村生活污水和农业面源系统治理;在水生态方面,实施河道、岸线生态修复治理,打造生态廊道。

注重治管并重,实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日预警、周研判、月通报机制,针对超标断面及时响应,精准应对。坚持“查、测、溯、治、管”思路,深化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推动建立“污染源—入河排污口—水体”全链条监管体系。重点针对汛期污染强度高的突出问题,要求各地汛前实

施管道清淤,雨期发挥进水调节池调蓄作用,加大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确保生活污水“应收尽收”。开展黑臭水体整治专项行动,限期整改突出问题,巩固治理成效。强化生态流量保障,科学优化水资源调配,保障汾河入黄口生态流量。

守好发展基准线,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保护优化引领倒逼作用,按照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的要求,严禁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性)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推动高耗能、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型升级重大产业项目布局发展。

(胡健)
据《人民日报》

民营经济组织参与重大建设项目 我省拟不设置初始业绩门槛



6月8日,山西省司法厅向社会发布信息,对《山西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公开征求意见。

《条例》要求,我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常态化政企沟通渠道。在工作中要收集、研究、处理民营经济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和诉求,了解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依法帮助解决。特别是在资源平等方面,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等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不得违法设置限制或者排斥民营经济组织的条件。对具备相应行业资质的民营经济组织参与政府主导的重大建设项目,不得设置初始业绩门槛。

公众可以登录山西司法行政网或者关注山西司法微信公众号,查看征求意见稿。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请于7月6日前,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提出意见。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太原市小店区学府街41号山西省司法厅立法二处(邮政编码:030006),并在信封上注明“山西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草案)征求意见”字样。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sflfzc2020@163.com。

(辛戈)
据《山西晚报》

我省三部门联合开展法律援助专项活动 六项举措保障困难职工合法权益

让“法治”更贴近职工,让“服务”更有温度。6月9日,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为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工等困难职工合法权益,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省司法厅联合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在全省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助力困难职工纾困解忧”法律援助专项活动,为困难职工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援助服务。

据介绍,专项活动以农民工等困难职工为重点,以广泛开展法律服务活动为抓手,聚焦涉及劳动权益保障、就业创业等方面的迫切需求和现实难题,推出六项举措保障困难职工合法权益。

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健全协作机制。建立法律援助、劳动仲裁、工会三方专人联系制度,对困难职工反映的争议纠纷,按照职责分工,及时予以调处解决。

畅通申请渠道,构建困难职工维权网络。打造“一个门进来,集中受理、分头办理、一揽子解决问题”的综合性、“一站式”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方便农民工等困难职工就近咨询申请法律援助。

扩大事项范围,提高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法律援助逐步覆盖低收入劳动者,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将劳动保障事项纳入农民工等困难职工法律援助补充事项范围。

健全便民机制,简化困难职工法律援助程序。持续推进减证便民,全面推行法律援助经济困难证明告知承诺制,对申请支付劳

动报酬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免于经济困难审查;全面实行免费法律援助制度,畅通“绿色通道”,持续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和“法援惠民生”品牌建设系列活动。

提高办案质量,提供优质法律援助。加强法律援助规范化建设,开展案件质量评估,全方位监管案件质量,切实为困难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均等普惠的法律援助服务。

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积极开展多种形式法治宣传,不断提高农民工学法、守法、用法能力,增强农民工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营造关爱农民工、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的良好法治氛围。

(杨文)
据《山西日报》



团省委推出23条举措鼓励青年投身乡村振兴

6月8日,记者从团省委获悉,6月7日,团省委推出“双争双兴”工程助力乡村振兴23条举措,鼓励青年投身乡村振兴,助力乡村青年人才成长。

此次推出的23条举措,共分为两大块内容:“争当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共13条举措;“争做乡村振兴青春战队”,共10条举措。

“争当乡村振兴青年先锋”的13条举措分别是:继续实施农村青年技能提升行动、深化“青春兴晋”行动、持续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优化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开展青年典型寻访选树宣传活动、举办2023年山西省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工程、开展“山西青年创新创业创优奖”评选表彰活动、举办第十届“创青春”山西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举办第十八届“振兴杯”山西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学生组)、助力青年就业、加强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经济学生就业帮扶工作、推进“青耘中国”直播助农活动、优化“青创板”推荐挂牌政策。其中,在助力青

年就业方面,将整合各类资源,将举办山西共青团线上线下招聘会,收集并发布岗位信息不少于15000个,切实做好青年农民工、返乡农民工就业服务工作;在加强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学

生就业上帮扶工作中,将以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经济学生和毕业一年内未找到工作的大学生为重点对象,通过“团团微就业”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团干部结对帮扶措施,并指导帮助不少于1500名毕业生找到工作。

“争做乡村振兴青春战队”的10条举措分别是:加强基层团组织标准化建设,深入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持续推进“美丽山西·青春行动”、开展“青春回响晋时”宣讲活动、开展“青联组织服务千村”计划、开展“七彩假期”志愿服务活动、实施青年文明号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实施新时代希望工程、深化实施共青团“童心港湾”项目、继续开展“伙伴计划”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项目。其中,在深入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将动员全省高校学生组建1000支社会实践队,发动青年学生了解认知乡村,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等重点项目。

(李婷)
据《山西晚报》

